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408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李安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永梅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安泰集团	指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安民
国贸公司	指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宏安科技	指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冶炼公司	指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安泰能源	指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包装公司	指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建筑公司	指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汾西瑞泰	指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汾西中泰	指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泰钢铁	指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安泰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ANTAI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NTAI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郭全虎
联系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安泰工业区
电话	0354-7531034
传真	0354-753678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002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2002
公司网址	http://www.antaigroup.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securities_dpt@antaigroup.com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泰集团	600408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7,450,427.14	2,157,205,545.21	-1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996,608.25	-26,796,441.0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967,998.53	-52,517,979.2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7,888.59	562,307,447.62	-115.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8,967,101.23	2,178,814,615.77	-9.17
总资产	7,364,260,528.27	7,569,188,785.99	-2.7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3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2	-1.11	减少 8.5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9	-2.18	减少 8.11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39,253.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6.80
南极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排购买合同收益	1,271,892.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1,381.41
所得税影响额	-4,704,257.24
合计	13,971,390.2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钢铁、焦化行业形势依然持续低迷，行业效益低下，产品毛利微薄。再加上区域信贷环境恶化，金融机构缩减信贷规模，使得公司财务成本居高不下，经营业绩受到严重影响。面对不利的经济和市场环境，公司本着稳中求进的原则，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和市场信息，及时调整采购、生产、销售计划，通过以销定产、优化生产工艺、强化企业内部管理等措施，控制生产成本和各项费用，力争实现降本增效，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在困难时期的平稳过度，但整体经营业绩不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37亿元，营业利润-2.8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2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937,450,427.14	2,157,205,545.21	-10.19
营业成本	1,811,328,894.09	1,958,306,581.08	-7.51
销售费用	90,551,816.81	57,140,143.86	58.47
管理费用	98,824,136.55	107,984,717.97	-8.48
财务费用	144,655,251.59	117,405,937.60	2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7,888.59	562,307,447.62	-11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4,165.35	-45,326,891.6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15,577.91	-414,908,538.50	-
研发支出	6,127.60	55,784.80	-89.02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焦炭、生铁的销售价格与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精煤、铁矿石的价格较上年同期都有所下降；

(2) 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焦炭销量增加，对应的运输等费用增加；

(3) 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管理人员的工资与相应的保险福利费用减少所致；

(4) 财务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

(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对参股煤矿企业投资减少所致；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 其它

(1)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稳中求进提质增效，抢抓机遇再展宏图”的总体工作思路，抓安全、抓质量、抓成本、积极开拓市场、大力开展节能减排和技术创新等活动，全力以赴保证生产经营稳定、安全顺行，确保全年各项指标能够顺利完成。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炭	732,318,839.22	676,177,590.63	7.67	7.96	17.30	减少 7.35 个百分点
生铁	498,583,394.86	487,971,067.77	2.13	-59.17	-58.61	减少 1.31 个百分点
烧结矿	393,683,751.04	382,571,095.72	2.82	-	-	-

说明：焦炭产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带动了营业收入的增加，但产品销售价格降幅较大影响产品的毛利率降低。生铁业务受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与产量减少的双重影响，营业收入与成本均降幅较大。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1,578,382,166.95	-7.08
华东地区	249,899,013.98	-29.21
东北地区	77,262,024.65	16.68
华中地区	31,422,248.43	14.59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循环经济优势：经过多年的不断探索和完善，公司以“物料平衡”为基础，以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转化率，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环境效益为目的，经过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通过“工艺衔接”的方式来延长和拓宽生产链条，将洗煤、焦化、冶炼、矿渣粉、发电、化工等行业科学有机地组合为一体，形成了独特的循环经济模式。2007 年，经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科技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统计局联合发文核准，公司被列入第二批国家循环经济试点单位。由于循环经济产业链的运行，不仅实现了资源的综合利用和符合环境保护要求，而且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在同行业中保持较低水平，大大提高了资源的产出效益。

2、产品优势：公司目前的焦炭年生产能力已达到 240 万吨，是山西省三大焦化龙头企业之一。公司炼焦采用的 JN60-6 型焦炉在炭化室高度和装备水平上目前在我国均处于领先水平，技术成熟可靠，同时配备的干熄焦等生产工艺大大减少了环境污染，并能够满足未来炼铁高炉大型化对高质量焦炭的要求。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且主导产品已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公司生产的“安泰牌”一级冶金焦被评为山西省名牌产品。

3、资源优势：晋中煤炭资源丰富，运输便利，大规模发展焦化工业有着优越的比较成本优势和物质供给条件。加之公司已积极参与煤炭资源整合，并合资开发煤炭资源，未来能够给公司的焦炭生产提供稳定、充足的原料来源，从而进一步节约成本。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国际贸易	贸易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经营，销售生铁、钢材	10,000	5,113.72	3,627.07	-942.34
宏安科技	焦化	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	4,000 万 (美元)	114,720.81	45,840.19	-6,582.47
冶炼公司	冶炼	炼铁	60,000	181,980.94	98,237.63	-10,036.28
安泰能源	投资	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管理、技术开发、利用、推广服务	5,000	22,082.64	4,749.45	-108.42

4、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铁路专用线改造工程项目	7,800.00	71.64%	291.25	5,587.65	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效益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13 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故报告期内未能实施利润分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因公司所处的钢铁、焦化行业持续低迷，产品毛利微薄，再加上财务成本居高不下，公司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为亏损。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二〇一三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履行情况进行确认及预计公司二〇一四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进行了披露。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铁水	市场价	498,583,394.86	100.00	按月结算,并在下季度终了前支付上季度款项
	销售商品	烧结矿	成本加成	393,683,751.04	100.00	
	销售商品	电力	国家定价	102,437,964.72	99.69	
	销售商品	矿产辅料	市场价	11,162,177.48	36.15	
	销售商品	物料	成本加成	36,675,772.69	89.89	
	销售商品	焦炭	市场价	54,942,735.02	7.50	
合计				1,097,485,795.81	/	

公司与新泰钢铁由于两者在地域上的紧密相连、生产工艺上的相互衔接、原材料采购和运输上的协同效应，双方一直存在业务往来。因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泰钢铁 100% 的股权，故使得公司与新泰钢铁之间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与新泰钢铁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节约了铸造生铁的工序成本和产品远销的运输、销售等费用，该等关联交易事项能够为双方创造更高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

为尽量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承诺在 2019 年底之前，将通过转让冶炼公司的全部资产及业务或其他方式解决关联交易。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泰集团	公司本部	新泰钢铁	50,000,000.00	2014-1-6	2014-1-7	2014-7-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是
			26,733,916.00	2014-1-6	2014-1-10	2014-7-2		是	否		
			48,000,000.00	2014-1-6	2014-1-14	2014-7-11		是	否		
			70,000,000.00	2013-9-23	2014-1-24	2014-7-24		否	是		
			100,000,000.00	2013-9-23	2014-3-19	2014-9-19		否	否		
			29,065,981.31	2013-9-23	2014-4-4	2014-7-7		是	否		
			26,251,266.48	2013-9-23	2014-4-17	2014-7-21		否	是		
			50,000,000.00	2014-5-22	2014-5-28	2014-11-28		否	否		
			50,000,000.00	2014-5-22	2014-5-29	2014-11-26		否	否		
			100,000,000.00	2014-5-22	2014-5-27	2015-5-10		否	否		
			50,000,000.00	2014-5-22	2014-5-23	2015-5-20		否	否		
			50,000,000.00	2014-5-22	2014-5-26	2015-5-15		否	否		
			130,000,000.00	2014-5-22	2014-6-12	2016-6-11		否	否		
			70,000,000.00	2014-5-22	2014-6-13	2016-6-12		否	否		
			200,000,000.00	2014-6-24	2014-6-30	2015-6-30		否	否		
					汾西瑞泰	200,000,000.00		2011-05-17	2011-05-17		
安泰能源	全资子公司	汾西瑞泰	7,000,000.00	2012-11-22	2012-11-22	2014-11-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17,500,000.00	2012-12-10	2012-12-10	2014-07-26		是			
			17,026,167.20	2012-12-10	2012-12-10	2014-09-28		否			
			8,120,000.00	2012-12-10	2012-12-10	2014-05-08		是			
			4,900,000.00	2012-12-10	2012-12-10	2014-07-05		是			
			3,869,600.00	2013-3-18	2013-3-18	2015-3-17		否			
			7,000,000.00	2013-8-22	2013-8-22	2014-8-21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24,733,916.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107,346,930.99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7,657,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65,003,930.9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2.6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050,051,163.79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7,295,767.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200,000,00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07,346,930.99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李安民	避免利用任何方式与公司展开同业竞争活动	2001.4; 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及 新泰钢铁	在 2019 年底之前, 通过将冶炼公司的资产及业务全部转让或其他方式解决关联交易	2014.6; 2019 年底之前	是	--

八、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九、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 加强企业运营管理, 规范公司治理运作。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均合法、有效, 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 独立董事和公司管理人员均能够勤勉尽责, 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机制, 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 加强对投资者合理回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 通过充分论证, 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应条款进行了修改; 同时, 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效率, 促进市场主体归位尽责, 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制定了《直通车业务工作规程》, 并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作了相应修改。

报告期内, 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不存在差异。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014 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 项新具体会计准则。公司自编制本次半年度报告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增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上年同期及期初相关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

(二) 其他

关联方新泰钢铁因受钢铁行业以及信贷资金环境恶化等市场因素影响, 决定大幅减产。由于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针对此种情况, 同时结合公司自身的经营现状, 公司决定暂时停止高炉及配套的烧结机生产, 并适时安排高炉、烧结设备检修。同时, 为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公司实施焦炭限产, 结焦时间从 24 小时延长到 48 小时左右, 产能利用率为从 80% 降到 40% 左右 (详见公司 2014 年 8 月 7 日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股东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9,83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安民	境内自然人	31.57	317,807,116	0	0	质押	315,738,000
谢俊清	境内自然人	0.51	5,115,126	-	0		未知
张国庆	境内自然人	0.34	3,436,697	840,800	0		未知
周勇	境内自然人	0.31	3,124,463	1,497,285	0		未知
聂应红	境内自然人	0.29	2,960,069	-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2,311,217	77,326	0		未知
李妹	境内自然人	0.22	2,200,291	-100,000	0		未知
孙方伟	境内自然人	0.21	2,132,000	-	0		未知
余涛	境内自然人	0.19	1,904,402	-	0		未知
江门市汇融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0.17	1,700,000	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李安民	317,807,116		人民币普通股		317,807,116		
谢俊清	5,115,126		人民币普通股		5,115,126		
张国庆	3,436,697		人民币普通股		3,436,697		
周勇	3,124,463		人民币普通股		3,124,463		
聂应红	2,960,069		人民币普通股		2,960,06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11,217	人民币普通股	2,311,217
李妹	2,200,291	人民币普通股	2,200,291
孙方伟	2,1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2,000
余涛	1,904,402	人民币普通股	1,904,402
江门市汇融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周勇、聂应红、谢俊清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分别持有本公司股票 3,124,463 股、2,960,069 股、2,000,000 股；股东孙方伟通过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2,132,000 股；股东余涛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904,402 股。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白玉祥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泽宇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福林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 挺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裴 正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郭全虎	董 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第九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99,424,353.68	983,483,541.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31,704,282.20	296,834,959.00
应收账款	(三)	1,219,232,320.32	1,218,017,477.94
预付款项	(五)	836,359,665.00	651,039,081.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	25,052,564.05	22,969,171.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078,815,681.82	1,047,756,00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767,180.83	273,113.91
流动资产合计		4,091,356,047.90	4,220,373,346.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98,072,850.41	198,364,747.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2,784,555,329.96	2,875,308,222.98
在建工程	(十)	104,379,700.01	87,246,900.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171,718,621.20	173,669,454.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4,418,978.79	4,467,11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9,759,000.00	9,75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72,904,480.37	3,348,815,439.00
资产总计		7,364,260,528.27	7,569,188,78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五)	1,887,000,000.00	1,56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六)	947,790,000.00	1,265,870,320.00

应付账款	(十七)	337,088,410.93	377,061,496.50
预收款项	(十八)	58,224,132.88	24,098,706.64
应付职工薪酬	(十九)	190,791,945.54	170,406,141.69
应交税费	(二十)	50,373,205.29	60,795,610.62
应付利息	(二十一)	2,162,707.54	2,354,096.2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1,392,298.70	1,305,63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三)	107,292,000.00	141,93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四)	5,519,984.70	11,039,969.58
流动负债合计		3,587,634,685.58	3,623,869,98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五)	1,113,293,092.00	1,016,616,092.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六)	90,163,634.15	90,163,634.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3,456,726.15	1,106,779,726.15
负债合计		4,791,091,411.73	4,730,649,706.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七)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九)	1,453,102,300.23	1,453,102,300.23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二十八)	645,475.25	496,381.54
盈余公积	(三十)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一)	-614,058,776.30	-414,062,168.0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8,967,101.23	2,178,814,615.77
少数股东权益		594,202,015.31	659,724,464.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3,169,116.54	2,838,539,07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64,260,528.27	7,569,188,785.99

法定代表人: 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永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3,478,108.21	646,411,81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5,375,282.20	259,834,959.00
应收账款	(一)	482,275,132.78	308,553,310.54
预付款项		563,469,296.96	572,663,583.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二)	892,861,438.82	1,046,244,663.15
存货		483,138,846.16	492,960,36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581.36
流动资产合计		3,200,598,105.13	3,326,896,273.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227,254,776.05	1,227,254,776.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02,448,302.15	1,647,530,893.90
在建工程		88,007,959.23	82,337,650.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4,539,301.70	145,735,898.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4,478.16	1,889,34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59,000.00	9,75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3,903,817.29	3,114,507,562.54
资产总计		6,274,501,922.42	6,441,403,836.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2,000,000.00	1,56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7,790,000.00	1,165,870,320.00
应付账款		289,208,052.78	333,163,461.16
预收款项		23,137,269.35	1,677,953.06
应付职工薪酬		125,572,970.93	113,385,044.60

应交税费		45,266,018.52	51,577,004.64
应付利息		158,564.00	79,282.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92,298.70	2,615,401.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876,992.48	9,753,985.08
流动负债合计		3,094,402,166.76	3,267,122,451.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28,709,092.00	833,709,092.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445,063.25	79,445,063.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8,154,155.25	913,154,155.25
负债合计		4,102,556,322.01	4,180,276,60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资本公积		1,453,102,300.23	1,453,102,300.2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69,487.73	273,695.30
盈余公积		99,104,294.97	99,104,294.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7,130,482.52	-298,153,061.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1,945,600.41	2,261,127,22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74,501,922.42	6,441,403,836.26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三十二)	1,937,450,427.14	2,157,205,545.21
其中：营业收入		1,937,450,427.14	2,157,205,545.21
二、营业总成本		2,220,967,393.64	2,244,468,766.22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二)	1,811,328,894.09	1,958,306,581.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4,315,511.71	5,686,929.69
销售费用	(三十四)	90,551,816.81	57,140,143.86
管理费用	(三十五)	98,824,136.55	107,984,717.97
财务费用	(三十六)	144,655,251.59	117,405,937.60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八)	71,291,782.89	-2,055,543.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291,897.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3,808,863.60	-87,263,221.01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8,826,148.92	35,028,944.2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882,396.92	1,445,017.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865,111.60	-53,679,294.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一)	48,134.74	510,154.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913,246.34	-54,189,44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996,608.25	-26,796,441.05
少数股东损益		-65,916,638.09	-27,393,007.3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二)	-0.20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二)	-0.20	-0.0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65,913,246.34	-54,189,44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996,608.25	-26,796,441.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916,638.09	-27,393,007.32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766,011,511.64	1,723,891,352.31
减：营业成本	(四)	1,676,776,055.41	1,609,661,424.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30,657.59	4,993,170.23
销售费用		28,512,698.64	12,233,103.81
管理费用		65,542,819.75	67,454,792.30
财务费用		71,096,098.33	71,568,055.11
资产减值损失		26,531,905.77	-113,251.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378,723.85	-41,905,942.20
加：营业外收入		18,183,154.31	34,425,946.01
减：营业外支出		786,986.42	1,297,488.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982,555.96	-8,777,484.66
减：所得税费用		-5,134.54	389,944.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977,421.42	-9,167,428.7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84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84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977,421.42	-9,167,428.75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92,919,663.49	3,171,962,630.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30,617,875.24	33,538,57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3,537,538.73	3,205,501,204.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3,694,646.13	2,353,683,43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121,878.08	83,026,80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404,363.56	108,580,068.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三)	121,154,539.55	97,903,44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0,375,427.32	2,643,193,75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7,888.59	562,307,44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94,165.35	39,526,891.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4,165.35	45,326,891.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4,165.35	-45,326,891.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3,649,680.00	1,1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649,680.00	1,1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2,177,000.00	1,465,79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988,257.91	108,113,038.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165,257.91	1,573,908,53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15,577.91	-414,908,53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7.29	-889.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746,504.56	102,071,128.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906,843.51	154,315,34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160,338.95	256,386,474.72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7,407,891.66	2,078,288,803.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99,508.67	32,701,25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2,707,400.33	2,110,990,05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0,450,238.20	1,756,450,080.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529,727.05	47,853,01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05,382.71	97,593,948.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54,227.01	37,073,02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4,339,574.97	1,938,970,07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7,825.36	172,019,98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41,040.83	35,658,914.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1,040.83	35,658,91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1,040.83	-35,658,91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8,649,680.00	1,1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649,680.00	1,1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1,000,000.00	1,1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97,918.51	60,952,85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097,918.51	1,195,952,85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48,238.51	-36,952,859.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9.11	-334.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20,884.87	99,407,87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944,457.67	150,125,28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23,572.80	249,533,163.16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496,381.54	132,478,102.05		-414,062,168.05		659,724,464.05	2,838,539,07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496,381.54	132,478,102.05		-414,062,168.05		659,724,464.05	2,838,539,07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093.71			-199,996,608.25		-65,522,448.74	-265,369,963.28
（一）净利润							-199,996,608.25		-65,916,638.09	-265,913,246.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9,996,608.25		-65,916,638.09	-265,913,246.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49,093.71					394,189.35	543,283.06
1. 本期提取				4,261,552.78					2,657,795.81	6,919,348.59
2. 本期使用				4,112,459.07					2,263,606.46	6,376,065.5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645,475.25	132,478,102.05		-614,058,776.30		594,202,015.31	2,573,169,116.54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2,695,770.75	132,478,102.05		-171,071,622.05		776,864,411.21	3,200,868,96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2,695,770.75	132,478,102.05		-171,071,622.05		776,864,411.21	3,200,868,96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8,292.05			-26,796,441.05		-28,223,836.87	-56,008,569.97
（一）净利润							-26,796,441.05		-27,393,007.32	-54,189,448.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796,441.05		-27,393,007.32	-54,189,448.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988,292.05					-830,829.55	-1,819,121.60
1. 本期提取				4,967,546.06					2,875,735.97	7,843,282.03
2. 本期使用				5,955,838.11					3,706,565.52	9,662,403.6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1,707,478.70	132,478,102.05		-197,868,063.10		748,640,574.34	3,144,860,392.22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273,695.30	99,104,294.97		-298,153,061.10	2,261,127,22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273,695.30	99,104,294.97		-298,153,061.10	2,261,127,22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207.57			-88,977,421.42	-89,181,628.99
（一）净利润							-88,977,421.42	-88,977,421.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977,421.42	-88,977,421.4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4,207.57				-204,207.57
1. 本期提取				727,557.56				727,557.56
2. 本期使用				931,765.13				931,765.13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69,487.73	99,104,294.97		-387,130,482.52	2,171,945,600.41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538,915.37	99,104,294.97		-196,168,453.00	2,363,377,057.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538,915.37	99,104,294.97		-196,168,453.00	2,363,377,057.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928.16			-9,167,428.75	-9,122,500.59
(一) 净利润							-9,167,428.75	-9,167,428.7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167,428.75	-9,167,428.7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44,928.16				44,928.16
1. 本期提取				1,398,069.42				1,398,069.42
2. 本期使用				1,353,141.26				1,353,141.26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6,800,000.00	1,453,102,300.23		583,843.53	99,104,294.97		-205,335,881.75	2,354,254,556.98

法定代表人：李安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永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永梅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一九九三年七月经批准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三年二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24898。所属行业为化工系统内的焦化类。

二〇〇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使其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而向本公司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为：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将获得 3 股的股份对价。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原非流通股份全部转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根据本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742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15,900 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00,680 万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00,680 万股，全部系无限售条件股份。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680 万元，许可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焦炭；石灰石开采、加工；货物运输。一般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焦炭副产品、生铁、电力、矿渣细粉、碳素制品、化工产品（国家限制品外）；煤炭洗选；石料、石粉及白云石轻烧、加工、经营；新产品开发；批发零售矿产品（除国家专控品）、化工原料（除易燃易爆易腐蚀危险品）、普通机械、汽车（除小轿车）、日杂百货、农副产品（除国家专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

主要产品为焦炭和生铁。

公司注册地：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总部办公地：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年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年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年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

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年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年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

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年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年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年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年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年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年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年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

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年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年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年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0	3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年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年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年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5	5	2.11-9.50
机械设备	14-18	5	5.28-6.79
电子设备	8	5	11.88
运输设备	12	5	7.92
通用设备	8-28	5	3.39-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年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年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年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年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年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年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权证限定的年限
计算机软件	5 年	估计能受益的使用寿命年限
采矿权	61 个月	采矿许可证有效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年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年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年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发生时按照受益期确定。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

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年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年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年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年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年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

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年所得税资产及当年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年所得税资产及当年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年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年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年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年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年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年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五)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六)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 项新具体会计准则。公司自编制本次半年度报告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增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上年同期及期初相关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年公司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年公司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年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贸易	10,000.00	本集团企业生产的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 成员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7,200.00		97.00	97.00	是	130.37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33,080.00	生产、销售焦炭及焦化副产品	29,461.875		75.00	75.00	是	11,460.05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100.00	生产、销售编织袋、塑料制品	90.00		90.00	100.00	是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100.00	承揽一般砖混结构的民用建筑工程	90.00		90.00	100.00	是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投资	5,000.00	煤炭企业及焦化企业的投资管理; 煤炭行业及焦化行业的技术开发、利用、推广服务; 矿用设备的经销。	5,000.00		100.00	100.00	是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介休市义安镇	生产	60,000.00	炼铁	70,483.60		51.00	51.00	是	47,829.78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安泰易高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注]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义安村安泰工业园区	筹建	25,000.00	投资、建设焦炉煤气输送、液化装置;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及从事相关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10,000.00		40.00	40.00	是			

[注] 经公司 2014 年 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引进两家合作方易高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气丰投资有限公司对山西安泰集团宏安煤化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煤化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00 万元，其中，公司在合资公司的出资额为 10,0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0%的股权；易高公司出资 8,75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35%的股权；气丰公司出资 6,25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25%的股权。合资公司成立后由公司相对控股，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目前，合资公司已获得山西省商务厅批准成立，并于 2014 年 5 月 4 日在山西省工商局领取营业执照，公司正式更名为“山西安泰易高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另外，由于合作方易高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和气丰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向合资公司缴纳出资额，故本期合并报表还是以公司 100%控股进行合并。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未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未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二) 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1、 本期未增加合并单位
- 2、 本期未减少合并单位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1、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
- 2、 本年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五)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六)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105,559.29			1,398,250.37
美元						
小计			2,105,559.29			1,398,250.3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99,004,775.55			543,426,362.98
美元	8,127.05	6.1528	50,004.11	13,487.21	6.0969	82,230.16
小计			299,054,779.66			543,508,593.1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98,259,913.02			438,572,633.06
美元	666.64	6.1528	4,101.71	666.64	6.0969	4,064.44
小计			298,264,014.73			438,576,697.50
合 计			599,424,353.68			983,483,541.0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0,764,184.85	357,989,361.98
信用证保证金	47,499,829.88	80,587,335.52
合计	298,264,014.73	438,576,697.5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704,282.20	296,834,959.00
合计	331,704,282.20	296,834,959.00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大同市龙浩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02-20	2014-08-19	10,000,000.00	
大连长兴岛港泰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2014-01-09	2014-07-08	10,000,000.00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14-03-07	2014-09-06	10,000,000.0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01-22	2014-07-22	10,000,000.00	
大同市龙浩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02-20	2014-08-19	1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3、 期末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2014-04-10	2014-10-10	50,000,000.0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14-03-19	2014-09-19	50,000,000.0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14-03-19	2014-09-19	5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4、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02,506,810.87	97.53	12,025,068.11	1.00	1,166,177,156.29	94.56	11,661,771.55	1.00
1-2年(含2年)	30,079,880.94	2.44	1,503,994.05	5.00	66,792,750.79	5.42	3,339,637.54	5.00
2-3年(含3年)	140,029.89	0.01	14,002.99	10.00	451.68	0.00	45.17	10.00
3年以上	243,318.86	0.02	194,655.09	80.00	242,867.18	0.02	194,293.74	80.00
合计	1,232,970,040.56	100.00	13,737,720.24		1,233,213,225.94	100.00	15,195,748.00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232,726,721.70	99.98	13,543,065.15	1.10	1,232,970,358.76	99.98	15,001,454.26	1.22
组合小计	1,232,726,721.70	99.98	13,543,065.15	1.10	1,232,970,358.76	99.98	15,001,454.26	1.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318.86	0.02	194,655.09	80.00	242,867.18	0.02	194,293.74	80.00
合计	1,232,970,040.56	100.00	13,737,720.24		1,233,213,225.94	100.00	15,195,748.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02,506,810.87	97.55	12,025,068.11	1,166,177,156.29	94.58	11,661,771.55
1-2年	30,079,880.94	2.44	1,503,994.05	66,792,750.79	5.42	3,339,637.54
2-3年	140,029.89	0.01	14,002.99	451.68	0.00	45.17
3年以上						
合计	1,232,726,721.70	100.00	13,543,065.15	1,232,970,358.76	100.00	15,001,454.26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3户往来	243,318.86	194,655.09	8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243,318.86	194,655.09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910,591,087.36	1年以内	73.85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545,007.70	1年以内	19.59
介休市腾达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65,120.00	1年以内	2.52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807,059.20	1年以内	1.04
唐山港陆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43,243.13	1-2年	0.92
合计		1,207,351,517.39		97.9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910,591,087.36	73.85
合计		910,591,087.36	73.85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83,433.26	12.02	34,834.34	1.00	11,684,551.71	45.57	116,845.52	1.00
1-2 年 (含 2 年)	11,550,000.00	39.84	577,500.00	5.00	11,200,000.00	43.68	560,000.00	5.00
2-3 年 (含 3 年)	11,200,000.00	38.63	1,120,000.00	10.00	300,000.00	1.17	30,000.00	10.00
3 年以上	2,757,325.66	9.51	2,205,860.53	80.00	2,457,325.66	9.58	1,965,860.53	80.00
合计	28,990,758.92	100.00	3,938,194.87		25,641,877.37	100.00	2,672,706.05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26,233,433.26	90.49	1,732,334.34	6.60	23,184,551.71	90.42	706,845.52	3.05
组合小计	26,233,433.26	90.49	1,732,334.34	6.60	23,184,551.71	90.42	706,845.52	3.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57,325.66	9.51	2,205,860.53	80.00	2,457,325.66	9.58	1,965,860.53	80.00
合计	28,990,758.92	100.00	3,938,194.87		25,641,877.37	100.00	2,672,706.05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83,433.26	13.28	34,834.34	11,684,551.71	50.40	116,845.52

1-2年	11,550,000.00	44.03	577,500.00	11,200,000.00	48.31	560,000.00
2-3年	11,200,000.00	42.69	1,120,000.00	300,000.00	1.29	30,000.00
合计	26,233,433.26	100.00	1,732,334.34	23,184,551.71	100.00	706,845.5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3户往来	2,757,325.66	2,205,860.53	8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2,757,325.66	2,205,860.53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14,725,849.10	1-2年	50.79	往来款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200,000.00	2-3年	38.63	往来款
汾西县曾念镇岭南煤矿	非关联方	988,033.87	5年以上	3.41	煤款
灵石县南关镇赵家焉煤矿	非关联方	565,140.55	5年以上	1.95	煤款
大连商品交易所	非关联方	300,000.00	3年以上	1.03	风险抵押金
合计		27,779,023.52		95.8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14,725,849.10	50.79
合计		14,725,849.10	50.79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41,398,706.52	64.74	618,912,970.51	95.07

1 至 2 年	265,473,559.72	31.74	11,284,900.08	1.73
2 至 3 年	9,374,291.09	1.12	10,934,396.09	1.68
3 年以上	20,113,107.67	2.40	9,906,814.72	1.52
合计	836,359,665.00	100.00	651,039,081.4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介休市康宏选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90,123.10	1-2 年	预付煤款
介休市佳泰选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933,186.82	1 年以内	预付煤款
介休市宏伟选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58,475.25	1-2 年	预付煤款
包头市越海扬波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205,312.10	1 年以内	预付煤款
介休市鑫瑞泰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535,665.45	1 年以内	预付煤款
合计		344,122,762.72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2,622,839.45	56,950,322.87	565,672,516.58	765,744,807.30	42,153,921.61	723,590,885.69
库存商品	539,851,471.95	26,708,306.71	513,143,165.24	325,621,406.01	1,456,289.29	324,165,116.72
合计	1,162,474,311.40	83,658,629.58	1,078,815,681.82	1,091,366,213.31	43,610,210.90	1,047,756,002.41

其中：账面价值 22370.87 万元的存货用于借款担保，详见附注八（一）所述。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2,153,921.61	44,972,954.22		30,176,552.96	56,950,322.87
库存商品	1,456,289.29	26,511,367.61		1,259,350.19	26,708,306.71
合计	43,610,210.90	71,484,321.83		31,435,903.15	83,658,629.58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767,180.83	273,113.91
合计	767,180.83	273,113.91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	41,452,850.41	41,744,747.51
其他股权投资	156,620,000.00	156,620,000.00
小计	198,072,850.41	198,364,747.51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98,072,850.41	198,364,747.51

2、 联营企业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00	29.00	264,531,604.47	121,590,740.98	142,940,863.49		-1,006,541.73

3、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2,050,000.00	41,744,747.51	-291,897.10		41,452,850.41	29.00	29.00				
权益法小计		42,050,000.00	41,744,747.51	-291,897.10		41,452,850.41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16,620,000.00	116,620,000.00			116,620,000.00	14.00	14.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5.45	5.45				
山西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77	3.77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山西介休大佛寺桃园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4.00	4.00				
山西介休大佛寺小尾沟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4.00	4.00				
成本法小计		156,620,000.00	156,620,000.00			156,620,000.00						
合计		198,670,000.00	198,364,747.51	-291,897.10		198,072,850.41						

4、 本期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无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12,737,163.91		5,392,989.53		4,118,130,153.4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227,287,942.36		4,391,842.93		2,231,679,785.29
通用设备	324,703,773.91		405,804.88		325,109,578.79
机械设备	1,430,654,890.73		345,888.39		1,431,000,779.12
运输设备	117,522,327.65		0.00		117,522,327.65
电子设备	12,568,229.26		249,453.33		12,817,682.5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37,428,940.93		96,145,882.55		1,333,574,823.4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29,372,000.39		28,921,318.24		458,293,318.63
通用设备	158,794,782.62		17,239,527.00		176,034,309.62
机械设备	587,678,134.57		44,608,936.25		632,287,070.82
运输设备	55,128,785.69		4,787,637.62		59,916,423.31
电子设备	6,455,237.66		588,463.44		7,043,701.1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75,308,222.98		5,392,989.53	96,145,882.55	2,784,555,329.9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797,915,941.97		4,391,842.93	28,921,318.24	1,773,386,466.66
通用设备	165,908,991.29		405,804.88	17,239,527.00	149,075,269.17
机械设备	842,976,756.16		345,888.39	44,608,936.25	798,713,708.30
运输设备	62,393,541.96		0.00	4,787,637.62	57,605,904.34
电子设备	6,112,991.60		249,453.33	588,463.44	5,773,981.49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75,308,222.98	5,392,989.53	96,145,882.55	2,784,555,329.9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97,915,941.97	4,391,842.93	28,921,318.24	1,773,386,466.66
通用设备	165,908,991.29	405,804.88	17,239,527.00	149,075,269.17
机械设备	842,976,756.16	345,888.39	44,608,936.25	798,713,708.30
运输设备	62,393,541.96	0.00	4,787,637.62	57,605,904.34
电子设备	6,112,991.60	249,453.33	588,463.44	5,773,981.49

本期折旧额 96,145,882.55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27,261.05 元。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41,192.41 万元，详见附注八（一）所述。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160,887,405.11	估转资产尚未结算	未定
合计	160,887,405.11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专用线工程	55,876,516.57		55,876,516.57	52,964,025.97		52,964,025.97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	3,452,813.49		3,452,813.49	3,400,675.42		3,400,675.42
冷却塔改造	2,009,763.17		2,009,763.17	1,526,772.18		1,526,772.18
矿料车间二期设备技改工程	1,829,669.88		1,829,669.88	1,829,669.88		1,829,669.88
焦化技改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零星工程	39,210,936.90		39,210,936.90	27,525,756.82		27,525,756.82
合计	104,379,700.01		104,379,700.01	87,246,900.27		87,246,900.27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专用线工程	7,800.00	52,964,025.97	2,912,490.60			71.64	项目中后期				自有资金	55,876,516.57
20000/m 污水处理工程	4,272.80		1,227,261.05	1,227,261.05			完工				自有资金及政 府补助	
4.5×10 ⁸ N m ³ a 焦炉煤气制液化 天然气项目	48,328.00	3,400,675.42	52,138.07			0.71	项目前期				募集资金及自 有资金	3,452,813.49
冷却塔改造	308.70	1,526,772.18	482,990.99			65.10	项目中期				自有资金	2,009,763.17
矿料车间二期设备技改工程	349.77	1,829,669.88				52.31	项目中期				自有资金	1,829,669.88
焦化技改项目			2,000,000.00								自有资金	2,000,000.00
零星工程		27,525,756.82	11,685,180.08								自有资金	39,210,936.90
合计		87,246,900.27	18,360,060.79	1,227,261.05								104,379,700.01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新专用线工程	项目中后期	
4.5×10 ⁸ Nm ³ /a 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	项目前期	
冷却塔改造	项目中期	
矿料车间二期设备技改工程	项目中期	

(十一)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93,294,114.59	868,376.08		194,162,490.67
(1).土地使用权	187,482,014.59			187,482,014.59
(2).采矿权	956,450.00			956,450.00
(3).软件	4,855,650.00	868,376.08		5,724,026.08
2、累计摊销合计	19,624,659.88	2,819,209.59		22,443,869.47
(1).土地使用权	15,597,755.78	2,288,037.60		17,885,793.38
(2).采矿权	674,218.82	94,077.06		768,295.88
(3).软件	3,352,685.28	437,094.93		3,789,780.21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3,669,454.71	868,376.08	2,819,209.59	171,718,621.20
(1).土地使用权	171,884,258.81		2,288,037.60	169,596,221.21
(2).采矿权	282,231.18		94,077.06	188,154.12
(3).软件	1,502,964.72	868,376.08	437,094.93	1,934,245.87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采矿权				
(3).软件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3,669,454.71	868,376.08	2,819,209.59	171,718,621.20
(1).土地使用权	171,884,258.81		2,288,037.60	169,596,221.21
(2).采矿权	282,231.18		94,077.06	188,154.12
(3).软件	1,502,964.72	868,376.08	437,094.93	1,934,245.87

本期摊销额 2,819,209.59 元。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1,808.44 万元，详见附注八（一）所述。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	4,418,978.79	4,467,113.53
小计	4,418,978.79	4,467,113.53

（2）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01,334,544.69
专项储备	
小计	101,334,544.69

（十三）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7,868,454.05	1,494,130.32	1,686,669.26		17,675,915.11
存货跌价准备	43,610,210.90	71,484,321.83		31,435,903.15	83,658,629.58
合计	61,478,664.95	72,978,452.15	1,686,669.26	31,435,903.15	101,334,544.69

（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9,759,000.00	9,759,000.00
合计	9,759,000.00	9,759,000.00

（十五）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25,000,000.00	

抵押借款	280,000,000.00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	982,000,000.00	1,269,000,000.00
合计	1,887,000,000.00	1,56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人民币质押贷款系公司向农村信用社 6.25 亿元借款，以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宝明、贺荣贞分别持有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0.75%、0.25% 股权与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汾西中泰煤业 29% 股权提供担保，同时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人民币抵押借款金额 2.8 亿元，由机器设备、房产及土地做抵押，详见附注八(一)所述。其中除机器设备、房产及土地抵押外，另 0.8 亿元由李安民担保；1 亿元由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与李安民共同担保；1 亿元由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共同担保。

(3) 保证借款 9.82 亿元人民币，其中：控股子公司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1 亿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1.2 亿元；李安民、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1.1 亿元；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2 亿元；山西介休安泰焦化有限公司、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1,000 万元；山西介休安泰焦化有限公司、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李安民共同担保 5,000 万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范秋莲共同担保 2,000 万元；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共同担保 2.5 亿元；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担保 4,200 万元；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担保 8,000 万元。

(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3,000,000.00	89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3,370,000.00	168,370,000.00
国内信用证	121,420,000.00	207,500,320.00
合计	947,790,000.00	1,265,870,320.00

应付票据质押及担保的说明：

A、应付票据中 12,617 万元系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2,617 万元共同抵押担保；17,800 万元系以公司机器设备及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5,874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安民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八(一)所述。

B、应付票据中 59,000 万元系以保证担保方式取得，其中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李安民、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3,000 万元共同担保 6,000 万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范秋莲、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7,100 万元共同担保 1.7 亿元；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5,000 万元共同担保 1 亿元；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600 万元共同担保 1.6 亿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李安民、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000 万元共同担保 5,000 万元；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共同担保 5,000 万元。

(十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2,176,451.79	260,185,660.54
1-2 年	105,447,147.16	56,271,781.98
2-3 年	37,074,560.01	30,242,275.10
3 年以上	52,390,251.97	30,361,778.88
合 计	337,088,410.93	377,061,496.50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刺守义	4,078,618.29	尚未支付	1-3 年
安徽天康股份有限公司	3,497,603.32	尚未支付	1-3 年
邯郸市光华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27,552.20	尚未支付	3 年以上
陕西瑞烨工贸有限公司	2,699,660.17	尚未支付	1-3 年
山东省淄博蠕墨铸铁股份有限公司	2,423,504.02	尚未支付	3 年以上

(十八)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8,074,876.22	24,080,753.58
1-2年	131,303.60	2735.37
2-3年	2,735.37	415.20
3年以上	15,217.69	14,802.49
合计	58,224,132.88	24,098,706.64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无。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667,581.25	83,987,228.83	90,768,929.44	38,885,880.64
(2) 职工福利费		2,580,770.93	2,580,770.93	
(3) 社会保险费	107,982,990.71	25,324,487.49	345,803.39	132,961,674.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26,481.13	5,069,014.40	0.00	10,695,495.53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1,663,130.58	18,989,431.00	299,203.39	120,353,358.19
意外伤害险		46,600.00	46,600.00	
失业保险费			0.00	
工伤保险费	479,809.00	1,219,442.09	0.00	1,699,251.09
生育保险费	213,570.00	0	0.00	213,570.00
(4) 住房公积金				
(5) 辞退福利				
(6) 其他	16,755,569.73	2,814,477.40	625,657.04	18,944,390.09
合计	170,406,141.69	114,706,964.65	94,321,160.80	190,791,945.54

本期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数 2,814,477.40 元，支出数 625,657.04 元。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364,623.31	35,595,351.96
营业税	15,779.63	9,275.38
企业所得税	3,242,810.46	3,242,810.46
个人所得税	2,300,170.74	1,295,757.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7,175.48	2,492,323.92
教育费附加	1,726,553.90	1,780,231.38
资源税	156,002.70	89,267.15
印花税	88,416.96	57,478.00
河道维护费	345,310.79	356,046.27
价格调控基金	15,860,965.22	15,877,068.49
土地使用税	855,396.10	
合计	50,373,205.29	60,795,610.62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62,707.54	2,354,096.29
合计	2,162,707.54	2,354,096.29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0,000.00	429,840.00
1-2 年	316,500.00	2,209.50
2-3 年	2,209.50	4,345.80
3 年以上	873,589.20	869,243.40
合计	1,392,298.70	1,305,638.70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介休市城区诚信服务安装部	327,499.50	尚未支付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建设三公司	316,500.00	尚未支付	
刘素琴	170,000.00	尚未支付	
合计	813,999.50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7,292,000.00	141,938,000.00
合 计	107,292,000.00	141,938,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7,292,000.00	141,938,000.00
合 计	107,292,000.00	141,938,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奥地利奥合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7	2014-10-17	美元	浮动利率	15,000,000.00	92,292,000.00	20,000,000.00	121,938,000.0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东大街支行	2013-11-29	2014-2-20	人民币	11.25				5,000,000.0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东大街支行	2013-11-29	2014-5-20	人民币	11.25				5,000,000.0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东大街支行	2013-11-29	2014-8-20	人民币	11.25		5,000,000.00		5,000,000.0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东大街支行	2013-11-29	2014-11-20	人民币	11.25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014-5-16	2014-11-16	人民币	7.995		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07,292,000.00	20,000,000.00	141,938,000.0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108,928.40	217,857.20
干熄焦余热利用	2,509,142.88	5,018,285.76
锅炉除尘改造	50,000.02	100,000.00
污水处理	1,100,000.02	2,200,000.00
环保检测系统	12,992.22	25,984.50
矸石电厂脱硫项目	192,976.68	385,953.36
烧结机烟气脱硫	79,999.98	159,999.96
高炉富氧喷煤	225,944.40	451,888.80
技改专项资金	100,000.10	200,000.00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	1,140,000.00	2,280,000.00
合计	5,519,984.70	11,039,969.58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59,584,000.00	562,907,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709,092.00	3,709,092.00
合计	1,113,293,092.00	1,016,616,092.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A、期末抵押借款中 4.9 亿元人民币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产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1,5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抵押借款 184,584,000.00 元系子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向奥地利奥合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 万美元借款余额，截止 2014 年 06 月 30 日，该项借款余额为 4500 万美元，其中 2014 年下半年需偿还 1,500 万美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附注八（一）所述。
- B、4.5 亿元人民币保证借款系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营业部借入，期限三年，其中：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7,000 万元，介休市义安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8,000 万元。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奥地利奥合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7	2015-10-17	美元	浮动利率	30,000,000.00	184,584,000.00	30,000,000.00	182,907,000.0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东大街支行	2013-11-29	2015-11-28	人民币	11.25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2013-10-30	2016-10-28	人民币	6.15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营业部	2013-11-14	2016-11-11	人民币	6.15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介休市财政局	2007-6-11	2016-6-11	人民币	5.00		3,709,092.00		3,709,092.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014-5-16	2016-5-13	人民币	7.995		95,000,000.00		0
合计					30,000,000.00	1,113,293,092.00	30,000,000.00	1,016,616,092.00

(二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三项费用拨款	23,599,531.95	23,599,531.95
干熄焦余热利用	28,855,142.69	28,855,142.69
锅炉除尘改造	800,000.00	800,000.00
技改专项资金	1,149,999.96	1,149,999.96
环保检测系统	160,237.66	160,237.66
80 万吨/年矿渣粉改造项目	13,680,000.00	13,680,000.00
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	15,700,000.00	15,700,000.00
烧结机烟气脱硫	3,733,333.40	3,733,333.40
高炉富氧喷煤	2,485,388.49	2,485,388.49
合计	90,163,634.15	90,163,634.15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合计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二十八)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用	496,381.54	4,261,552.78	4,112,459.07	645,475.25
合计	496,381.54	4,261,552.78	4,112,459.07	645,475.25

(二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415,432,950.00			1,415,432,950.00
小计	1,415,432,950.00			1,415,432,950.00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7,109,535.60			7,109,535.60
(2)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30,559,814.63			30,559,814.63
小计	37,669,350.23			37,669,350.23
合计	1,453,102,300.23			1,453,102,300.23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合计	132,478,102.05			132,478,102.05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414,062,168.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996,608.2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4,058,776.30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36,965,454.01	2,156,747,985.58
其他业务收入	484,973.13	457,559.63
营业成本	1,811,328,894.09	1,958,306,581.0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1,936,965,454.01	1,811,328,894.09	2,156,747,985.58	1,957,984,034.71
合计	1,936,965,454.01	1,811,328,894.09	2,156,747,985.58	1,957,984,034.7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焦炭	732,318,839.22	676,177,590.63	678,343,645.09	576,467,566.09
生铁	498,583,394.86	487,971,067.77	1,221,031,336.58	1,178,976,332.77
焦油	79,105,127.31	65,334,140.30	72,843,707.06	50,325,229.83
粗苯	55,084,551.99	43,830,718.76	48,095,254.13	33,531,379.69
电力	102,752,322.51	83,425,978.11	57,314,752.24	47,162,999.28
材料	38,306,079.35	37,422,489.37	36,908,057.48	36,254,520.12
其他	11,621,674.03	9,135,793.86	14,215,813.43	10,558,361.62
加工件	2,496,149.37	1,416,396.07	2,225,597.32	1,565,341.94
硫铵	3,638,390.00	7,859,258.06	7,547,600.00	9,623,664.99
烧结矿	393,683,751.04	382,571,095.72		
矿渣粉	19,375,174.33	16,184,365.44	18,222,222.25	13,518,638.38
合计	1,936,965,454.01	1,811,328,894.09	2,156,747,985.58	1,957,984,034.7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578,382,166.95	1,479,605,437.15	1,698,717,645.88	1,568,476,383.30
华东地区	249,899,013.98	231,371,170.51	353,013,156.91	300,262,325.39
东北地区	77,262,024.65	71,338,939.92	66,217,619.43	56,272,820.10
华中地区	31,422,248.43	29,013,346.51	27,420,995.81	23,302,812.41
出口	0	0	11,378,567.55	9,669,693.51
合计	1,936,965,454.01	1,811,328,894.09	2,156,747,985.58	1,957,984,034.7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97,485,795.81	56.65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178,388,356.99	9.21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162,097,114.96	8.37
天津中曙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807,433.66	4.69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7,262,024.65	3.99
合计	1,606,040,726.07	82.91

(三十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5,779.63	630,968.77	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7,175.48	2,653,212.65	7%
资源税	156,002.70	507,596.75	2.5 元/吨
教育费附加	1,726,553.90	1,895,151.52	3%、2%
合计	4,315,511.71	5,686,929.69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工资	3,083,516.12	2,734,383.26
办公费	50,482.59	65,459.02
差旅费	97,194.40	158,903.50
公路运输费	14,922,718.63	3,254,449.81
铁路运输费	58,642,392.40	33,349,214.33
折旧费	976,449.39	981,546.3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其他	1,299,022.98	2,507,080.82
维修费	68,579.16	63.72
物料消耗	2,736,629.58	3,525,341.00
备用费	1,373,377.67	1,760,837.10
业务招待费	139,056.80	86,912.10
焦炭管理服务费	6,766,091.41	7,002,593.04
集港费用	386,037.77	1,463,866.34
福利费	10,267.91	249,493.50
合计	90,551,816.81	57,140,143.86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工资及附加	31,802,288.37	34,237,301.94
福利费	2,785,482.03	5,307,570.48
折旧费	5,418,395.78	3,945,639.92
办公费	229,028.38	312,513.93
电讯费	393,554.73	382,001.02
差旅费	396,507.55	706,889.84
会务费	62,619.00	67,370.00
董事会费	186,000.00	168,000.00
业务招待费	1,188,758.82	762,056.46
咨询费	250,000.00	124,457.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736,172.75	380,119.55
车辆使用费	1,028,975.09	1,148,718.47
修理费	18,286,079.24	14,631,295.39
保险费	16,841,522.45	21,299,478.56
环境保护费	1,115,448.00	939,333.00
税金	1,084,260.62	3,303,730.43
工会经费	576,016.59	607,433.48
教育经费	432,012.47	455,575.17
低值易耗品	896,350.28	227,890.81
检验费	83,964.39	88,443.90
其它资产摊销	2,819,209.59	2,098,266.12
研究开发费	6,127.60	55,784.80
其他	975,968.30	642,462.3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物料消耗	2,561,119.72	3,126,820.72
服务费	534,206.83	4,437,481.00
劳保费	5,006.00	1,088.00
矿产资源补偿费	22,000.00	45,200.00
车辆保险费	196,567.99	449,344.91
安全生产费	6,910,493.98	8,032,450.73
合计	98,824,136.55	107,984,717.97

(三十六)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利息支出	144,692,942.96	107,612,859.95
减：利息收入	17,311,711.20	2,625,804.76
汇兑损益	3,310,798.91	-6,389,020.53
其他-手续费	13,963,220.92	18,807,902.94
合计	144,655,251.59	117,405,937.60

(三十七)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897.10	
合计	-291,897.1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91,897.10		报告期确认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合计	-291,897.10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坏账损失	-192,538.94	-2,055,543.98
存货跌价损失	71,484,321.83	
合计	71,291,782.89	-2,055,543.98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政府补助	17,539,253.55	33,575,239.08	17,539,253.55
减免税			
其他	1,286,895.37	1,453,705.19	1,286,895.37
合计	18,826,148.92	35,028,944.27	18,826,148.9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 高炉富氧喷煤工程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225,944.40	225,944.40
(2) 科技三项费用摊销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1,401,905.46	445,238.42
(3) 干熄焦投产摊销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2,509,142.88	2,152,000.02
(4) 80 万吨矿渣粉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1,140,000.00	1,140,000.00
(5) 技改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99,999.90	100,000.00
(6) 环保检测系统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12,992.28	12,992.25
(7) 财政拨款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及财政贴息			28,000,000.00
(8) 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财政补助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			1,262,800.00
(9) 财政奖补资金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	2014 年 6 月 27 日	12,019,268.67	196,264.00
(10) 烧结机烟气脱硫项目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79,999.98	39,999.99
(11) 锅炉除尘改造摊销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助		49,999.98	
合计				17,539,253.55	33,575,239.08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8,673.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218,600.00	1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河道管理费	345,310.79	372,939.26	
价格调控基金	517,966.14	568,545.60	
其他	9,119.99	56,259.00	9,119.99
合计	882,396.92	1,445,017.57	19,119.99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577,946.32
递延所得税调整	48,134.74	-67,792.26
合计	48,134.74	510,154.06

(四十二)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

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99,996,608.25	-26,796,441.0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03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期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006,800,000.00	1,006,80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等值。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到与费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019,268.67
南极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排购买合同收益	1,271,892.18
利息收入	17,311,711.20
其他收入	15,003.19
合计	30,617,875.2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运输费	77,578,867.44
修理费	18,354,937.50
手续费支出	13,963,220.92
集港费	386,037.77
服务费	3,286,541.83
备用费	1,373,377.67
差旅费	497,818.45
业务招待费	1,327,815.62
环境保护费	1,115,448.00
办公费	277,742.97
中介机构服务费	1,736,172.75
捐赠支出	10,000.00
电讯费	394,654.73
咨询费	250,000.00
其他	601,903.90
合 计	121,154,539.55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5,913,246.34	-54,189,448.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291,782.89	-2,055,543.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6,145,882.55	92,747,851.10
无形资产摊销	2,819,209.59	2,773,451.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8,673.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003,741.87	101,223,839.4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89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34.74	-67,79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59,679.41	-396,474,902.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759,073.11	702,842,369.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461.53	115,278,949.2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7,888.59	562,307,447.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1,160,338.95	256,386,474.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4,906,843.51	154,315,34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746,504.56	102,071,128.37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现 金	301,160,338.95	256,386,474.72
其中：库存现金	2,105,559.29	3,809,63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9,054,779.66	252,576,83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160,338.95	256,386,474.72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大股东情况

大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李安民	控股自然人	31.57	31.57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 代码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李猛	贸易	10,000.00	97.00	97.00	71981045-0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武辉	生产	33,080.00	75.00	75.00	75727942-9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魏增荣	生产	100.00	90.00	100.00	70117563-9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范青林	生产	100.00	90.00	100.00	72464261-5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村	李猛	投资	5,000.00	100.00	100.00	69668302-1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杨锦虎	生产	60,000.00	51.00	51.00	57335741-0
山西安泰易高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晋中市介休市义安镇安泰工业区	李猛	筹建	25,000.00	40.00	40.00	07306988-5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 代表人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联营企业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中阳县南正街中 段防疫站南楼二楼	李贵生	生产	14,500.00	29.00	29.00	联营企业	66663639-8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之配偶范秋莲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60277815-1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持有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的控股权	77518579-2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权	79423076-3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经理李猛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71593329-3
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99% 的股权	73191667-X
天津港保税区泰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权	10308298-5
介休市安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90% 的股权，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权	55413810-8
博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安民之子李勇担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68490478-X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工作服	合同价	153,215.00	100.00	2,860,490.50	1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铁水	市场价	498,583,394.86	100.00	1,189,576,351.95	97.42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烧结矿	成本加成	393,683,751.04	100.0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电力	国家定价	102,437,964.72	99.69	57,042,654.72	99.53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矿产辅料	市场价	11,162,177.48	36.15	12,960,346.56	39.97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物料	成本加成	36,675,772.69	89.89	38,167,286.30	97.53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焦炭	市场价	54,942,735.02	7.50		

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无

4、 关联租赁情况：无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0.00	2014-4-17	2014-10-1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14-4-17	2014-10-1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3-11-14	2016-11-1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3-14	2015-3-13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李猛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3-24	2015-3-23	否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2-19	2014-12-18	否
山西万狮京华（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12-25	2014-12-24	否
李安民、李猛、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9	2014-12-8	否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5	2014-11-28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2-25	2014-12-24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4-14	2015-4-14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4-3-7	2015-3-3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19	2014-12-19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5-16	2016-5-13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3-9-10	2014-9-9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5-29	2014-5-28	否
山西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3-12-17	2014-12-16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7-8	2014-7-3	是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山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3-9-13	2014-9-12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2013-12-26	2015-12-24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4-4-21	2014-10-2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2014-4-21	2015-1-2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4-4-21	2015-4-21	否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6-20	2014-9-30	否
李安民、李猛、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22	2014-10-21	否
李安民、李猛、范秋莲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14-4-22	2014-10-21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260,000.00	2014-3-10	2014-9-10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999,999.00	2014-3-14	2014-9-23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750,000.00	2014-6-9	2015-6-9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260,000.00	2014-5-19	2014-11-19	否
李安民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6-5	2014-12-1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李安民、李猛、范秋莲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10	2014-10-10	否
对内关联担保小计		3,077,269,999.00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4-1-14	2014-7-11	是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7	2014-7-7	是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5-28	2014-11-28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5-29	2014-11-26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5-27	2015-5-10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5-23	2015-5-20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5-26	2015-5-15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4-6-12	2016-6-11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6-13	2016-6-12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4-6-30	2015-6-30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3-19	2014-9-19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1-24	2014-7-24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9,065,981.31	2014-4-4	2014-7-7	是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6,251,266.48	2014-4-17	2014-7-21	否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6,733,916.00	2014-1-10	2014-7-2	是
对外关联担保小计		1,050,051,163.79			
关联担保合计		4,127,321,162.79			

6、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910,591,087.36	9,105,910.87	821,414,822.30	8,214,148.22
应收票据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9,000,000.00	
预付账款					
	山西安泰制衣有限公司	1,316,000.00		1,316,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汾西中泰煤业有 限责任公司	14,725,849.10	607,258.49	11,500,000.00	115,000.00

9、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			
—提供担保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50,051,163.79	879,505,637.00
—接受担保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879,000,000.00	1,539,000,000.00

七、 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14-07-11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07-07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28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26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05-10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5-20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5-15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6-06-11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6-06-12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5-06-30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09-19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4-07-24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9,065,981.31	2014-07-07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6,251,266.48	2014-07-21	无不利影响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6,733,916.00	2014-07-02	无不利影响
小计	1,050,051,163.79		
非关联方：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0	2014-07-26	无不利影响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26,167.20	2014-09-28	无不利影响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14-11-25	无不利影响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2014-07-05	无不利影响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69,600.00	2015-03-17	无不利影响
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14-08-21	无不利影响
小计	57,295,767.20		
合计	1,107,346,930.99		

(三) 其他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A、本公司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的抵押情况：公司本年以自身拥有的房产 37,017.09 万元，土地使用权 9,446.92 万元，机器设备 51,858.08 万元为短期借款 2.80 亿元、长期借款 4.90 亿元、应付票据 30,417.00 万元提供担保。

B、子公司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安科技”）长期借款 7,000 万美元抵押情况：根据安泰集团第七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宏安科技于 2011 年 10 月 17 日与奥地利奥合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 7,000 万美元的四年期国际商业贷款协议。公司以拥有的宏安科技 75%的股权以及宏安科技的房产、存货、机器设备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其中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共计 52,317.24 万元、存货 22,370.87 万元、土地使用权 2,361.52 万元。

2、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

(1) 公司与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钢铁”）于 2011 年 7 月 25 日签署了《贷款互相担保协议》，相互为对方提供定额范围内担保，互保期限是五年。在此期限内，新泰钢铁为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为新泰钢铁累计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该互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新泰钢铁申请的人民币贷款 10.50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2) 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能源”)按持股比例为其参股公司山西汾西瑞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汾西瑞泰”）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上限为 8,40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安泰能源为汾西瑞泰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支行申请的 409,255,480.00 元委托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5,729.58 万元。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无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64,496,979.93	95.16	4,644,969.80	1.00	247,572,820.98	78.75	2,475,728.20	1.00
1-2年(含2年)	23,467,692.02	4.81	1,173,384.60	5.00	66,792,750.79	21.25	3,339,637.54	5.00
2-3年(含3年)	140,029.89	0.03	14,002.99	10.00	451.68	0.00	45.17	10.00
3年以上	13,941.68	0.00	11,153.35	80.00	13,490.00	0.00	10,792.00	80.00
合计	488,118,643.52	100.00	5,843,510.74		314,379,513.45	100.00	5,826,202.91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88,104,701.84	100.00	5,832,357.39	1.19	314,366,023.45	100.00	5,815,410.91	1.85
组合小计	488,104,701.84	100.00	5,832,357.39	1.19	314,366,023.45	100.00	5,815,410.91	1.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41.68	0.00	11,153.35	80.00	13,490.00	0.00	10,792.00	80.00
合计	488,118,643.52	100.00	5,843,510.74		314,379,513.45	100.00	5,826,202.9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4,496,979.93	95.16	4,644,969.80	247,572,820.98	78.75	2,475,728.20
1-2 年	23,467,692.02	4.81	1,173,384.60	66,792,750.79	21.25	3,339,637.54
2-3 年	140,029.89	0.03	14,002.99	451.68	0.00	45.17
3 年以上						
合计	488,104,701.84	100.00	5,832,357.39	314,366,023.45	100.00	5,815,410.9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2 户往来	13,941.68	11,153.35	8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13,941.68	11,153.35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5,472,247.36	1 年以内	48.24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45,007.70	1 年以内	45.08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807,059.20	1 年以内	2.62
唐山港陆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43,243.13	1-2 年	2.32
五矿物流日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3,000.99	1 年以内	1.31
合计		486,070,558.38		99.5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5,472,247.36	48.24
合计		235,472,247.36	48.24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892,384,183.16	99.75	2,575.85		1,045,814,177.16	99.79	1,845.52	0.00
1-2年(含2年)	50,000.00	0.01	2,500.00	5.00				
2-3年(含3年)	0		0					
3年以上	2,161,657.54	0.24	1,729,326.03	80.00	2,161,657.54	0.21	1,729,326.03	80.00
合计	894,595,840.70	100.00	1,734,401.88		1,047,975,834.70	100.00	1,731,171.55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2,126,599.00	99.72			1,045,629,625.45	99.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307,584.16	0.04	5,075.85	1.65	184,551.71	0.02	1,845.52	1.00
组合小计	307,584.16	0.04	5,075.85	1.65	184,551.71	0.02	1,845.52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1,657.54	0.24	1,729,326.03	80.00	2,161,657.54	0.21	1,729,326.03	80.00
合计	894,595,840.70	100.00	1,734,401.88		1,047,975,834.70	100.00	1,731,171.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5户子公司	892,126,599.00			合并抵消后无余额
合计	892,126,599.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584.16	83.74	2,575.85	184,551.71	100.00	1,845.52
1-2年	50,000.00	16.26	2,500.00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307,584.16	100.00	5,075.85	184,551.71	100.00	1,845.5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1户往来	2,161,657.54	1,729,326.03	8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2,161,657.54	1,729,326.03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73,849,390.27	1年以内	52.97	往来款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8,703,901.10	1年以内	27.80	往来款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7,411,920.50	1年以内	18.71	往来款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46,239.13	1年以内	0.23	往来款
汾西县曾念镇岭南煤矿	非关联方	988,033.87	5年以上	0.11	煤款
合计		892,999,484.87		99.82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73,849,390.27	52.97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48,703,901.10	27.80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7,411,920.50	18.71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46,239.13	0.23
山西安泰易高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5,148.00	0.01
合计		892,126,599.00	99.72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子公司：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94,618,750.00	294,618,750.00			294,618,750.00	75.00	75.00				
山西安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97.00	97.00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	100.00				
山西安泰集团介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	100.00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4,836,026.05	704,836,026.05			704,836,026.05	51.00	51.00				
山西安泰集团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山西安泰易高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0.00	40.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山西焦炭(国际)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3.77	3.77				
成本法小计		1,227,254,776.05	1,227,254,776.05			1,227,254,776.05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65,832,199.73	1,723,698,961.93
其他业务收入	179,311.91	192,390.38
营业成本	1,676,776,055.41	1,609,661,424.0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1,765,832,199.73	1,676,737,515.69	1,723,698,961.93	1,609,578,877.71
合计	1,765,832,199.73	1,676,737,515.69	1,723,698,961.93	1,609,578,877.7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焦炭	533,923,728.40	503,411,583.19	579,107,013.58	515,194,764.58
生铁			177,352,437.60	177,352,437.58
焦油			26,676,397.39	22,532,237.17
粗苯			16,826,316.61	15,263,780.84
电力	164,655,024.35	133,697,517.21	127,687,870.48	106,082,075.21
材料	77,877,021.42	77,184,513.83	83,003,538.61	82,350,015.91
加工作	4,426,718.51	3,346,965.21	4,124,240.00	3,463,984.62
硫铵			871,800.00	659,234.29
矿渣超细粉	19,375,174.33	16,515,073.55	18,222,222.25	13,518,638.38
精煤	369,325,543.39	363,738,002.76	505,122,931.89	501,016,812.88
焦粉	16,084,896.00	16,084,896.00	17,923,616.00	17,923,616.00
荒煤气	86,921,157.69	80,432,209.52		
矿粉	462,732,646.85	461,578,502.21	90,399,160.51	87,699,235.69
其他	30,510,288.79	20,748,252.21	76,381,417.01	66,522,044.56
合计	1,765,832,199.73	1,676,737,515.69	1,723,698,961.93	1,609,578,877.7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1,650,001,158.90	1,567,525,872.63	1,630,724,419.43	1,526,865,326.65
东北地区	77,262,024.65	72,846,730.87	66,217,619.43	58,909,614.38
华东地区	38,569,016.18	36,364,912.19	26,756,923.07	23,803,936.68
合计	1,765,832,199.73	1,676,737,515.69	1,723,698,961.93	1,609,578,877.7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西安泰集团冶炼有限公司	658,739,329.93	37.30
山西宏安焦化科技有限公司	494,432,317.81	28.00
山西新泰钢铁有限公司	205,218,649.91	11.62
介休市衡展贸易有限公司	160,012,288.62	9.06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7,262,024.65	4.37
合计	1,595,664,610.92	90.35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977,421.42	-9,167,428.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531,905.77	-113,251.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084,948.11	44,539,566.76
无形资产摊销	2,064,972.51	2,019,214.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673.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176,631.40	61,029,694.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4.54	-117,648.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21,515.36	-277,837,912.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04,450.15	383,160,918.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134,041.98	-31,721,842.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7,825.36	172,019,984.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323,572.80	249,533,163.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7,944,457.67	150,125,286.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620,884.87	99,407,876.20

十二、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539,253.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6.80	
南极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排购买合同收益	1,271,892.18	
所得税影响额	-4,704,257.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381.41	
合计	13,971,390.2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2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9	-0.21	-0.21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99,424,353.68	983,483,541.01	-39.05%	支付了货款
其他流动资产	767,180.83	273,113.91	180.90%	留抵增值税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58,224,132.88	24,098,706.64	141.61%	预收焦炭销售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5,519,984.70	11,039,969.58	-50.00%	报告期内进行了摊销
专项储备	645,475.25	496,381.54	30.04%	报告期安全生产费使用数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71,291,782.89	-2,055,543.98	-	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18,826,148.92	35,028,944.27	-46.26%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882,396.92	1,445,017.57	-38.94%	非流动资产处置与捐赠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48,134.74	510,154.06	-90.56%	运输业务缴纳的所得税费用减少
营业利润	-283,808,863.60	-87,263,221.01	-	
利润总额	-265,865,111.60	-53,679,294.31	-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焦炭、生铁毛利
净利润	-265,913,246.34	-54,189,448.37	-	减少，而销售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996,608.25	-26,796,441.05	-	
少数股东损益	-65,916,638.09	-27,393,007.32	-	报告期内子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并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 (二) 载有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和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